

主要综合技术指标(宗地编号:): GS24-09
土地使用证编号: 冀 (2024) 怀来县不动产权第
0012824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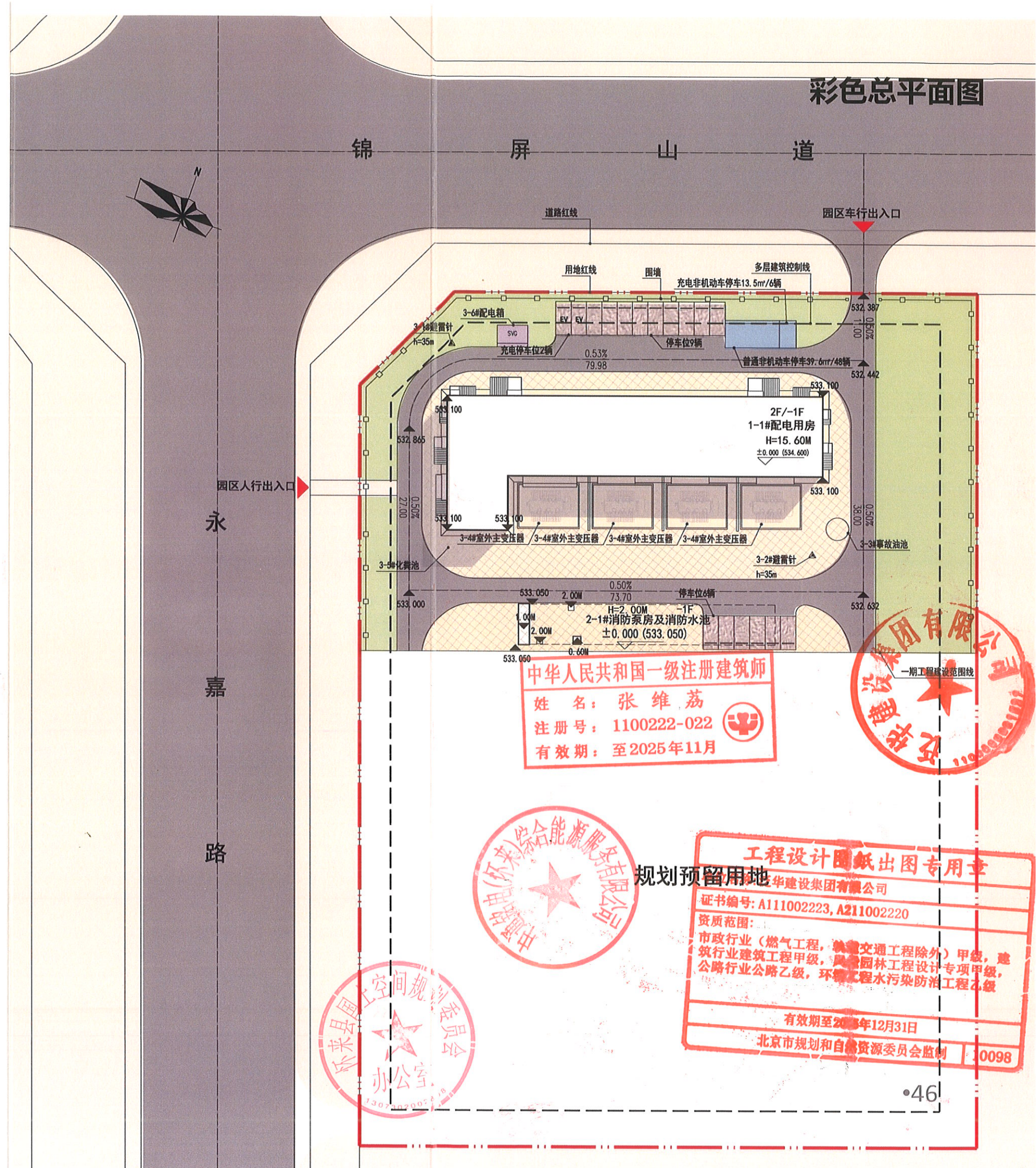
序号	项目		规划指标	单位	备注	
1	规划用地面积		13882.71	平方米		
2	总建筑面积		2944.53	平方米		
3	地上建筑面积		2671.29	平方米		
	其中	1-1#配电用房	2671.29	平方米		
4	计容建筑面积		2671.29	平方米		
	其中	地上建筑面积	2671.29	平方米		
		其他计容建筑面积	0	平方米		
5	地下建筑面积		273.24	平方米		
6	容积率		0.19	——	≤1.5	
7	建筑密度		6.41	%	≤60%	
8	绿地率		11.44	%	≥10%	
9	建筑高度控制		15.60	米	地上≤24米	
10	机动车停车位		17	辆	地面机动地面机动车采用25m²~30m²，（城市停车规划规范） 厂房停车位配建标准：0.6 泊位/100 m²建筑面积。	
	其中	地上机动车停车位	17	辆		
		其中	地面机动车停车位	17		辆
			地下机动车停车位	0		辆
	其中	充电停车位	2	辆		
11	非机动车停车位		54	辆	停车场面积0.8~1.2m²/辆配置（参照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），2泊位/100 m²建筑面积。非机动车充电停车位照总车位10%配建。	
	其中	地上非机动车停车位	54	辆		
			地下非机动车停车位	0		辆
	其中	充电停车位	6	辆		
13	人防建筑面积		0	平方米	最终以人防部门意见为准。	

设计说明:

1、图中尺寸以米计，图中所注建筑高度H，指室外地坪至建筑女儿墙顶的高度。

图例：

-



鸟瞰图

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
姓名: 张 维
注册号: 1100222
有效期至: 至2025年



工程设计图章
单位名称: 蓝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证书编号: A111002223 A211002220
资质等级: 建筑行业(建筑工程)甲级
有效期至: 2025年12月31日

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
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监制